

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话、微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守琛先生主持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，以填写表决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本议案已于会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,5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沧州建新瑞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新瑞祥”）进行增资，有利于增强建新瑞祥的资金实

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建新瑞祥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8,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3,5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其 100%股权。

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十日